

# 新竹市110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

## 【愛的破冰-以孩子為中心，創造親子/師生心連結】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新竹市110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110年度專業人員參與中小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### 二、目的

- (一) 透過講師的帶領，了解孩子行為背後的意義。
- (二) 透過討論與分享，探討面對孩子負向行為時的正向思考方向與因應之道。
- (三) 當了解孩子內在的語言後，討論如何創造更有品質的親子或師生互動相處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### 四、講座辦理時間：110年9月1日（三）至11月30日（二）。

### 五、實施方式

- (一) 講座共25場供申請，每場次共100分鐘，由輔諮中心安排心理師或社工師到校擔任講座講師。
- (二) 研習對象以「教師」或「家長」為主（兩個對象可合併辦理）。
- (二) 請5/21（五）前於輔諮中心網站-110年講座專區進行線上申請。
- (三) 於輔諮中心網站另公告講師名單、各校講座時間與研習授權碼（並另外發文通知）。
- (四) 公告後，請學校主動聯繫講師確認講座時間、地點與需求（講師聯絡資訊詳見輔諮中心網站），講師領據由輔諮中心統一處理。
- (五) 活動辦理完畢後將訊息發佈於校園新聞網，並於兩週內，將成果表（附表一），上傳學管科資料填報平台。

### 六、聯絡方式：請洽輔諮中心余婉禎主任，電話03-5286661或信箱02538@ems.hccg.gov.tw。

### 七、經費來源：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，由教育部專款補助。

### 八、其它：參加研習及講師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### 九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## 110年度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

## 【愛的破冰-以孩子為中心，創造親子/師生心連結】成果表

研習日期		研習時間	
辦理學校			
辦理地點			
講師姓名			
參加對象 (請一併敘明 參加人數)			
對講座的滿意 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常滿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滿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滿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常不滿意		
講座的收穫與 建議			
研習照片		發佈校園新聞網截圖	

\* 請於講座結束二週內，上傳成果檔案至學管科資料填報平台。